附件2

宜宾市翠屏区2021年面向全国引进在编在职优秀教师

报名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民族 |  | 贴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　 | 政治面貌 | 　 | 学历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　 | 学位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家庭住址 | 　 |
| 现工作单位 |   | 档案身份 | 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　 | 现工作岗位 | 　 |
| 教师资格证类型 | 　 | 专业技术职称 | 　 |
| 配偶姓名 | 　 | 配偶工作单位 | 　 |
| 正式聘（录）用时间 | 　 | 本人联系电话 | 　 |
| 2018-2019学年年度考核等次 | 2019-2020学年年度考核等次 | 2020-2021学年年度考核等次 |
|  |  |  |
| 报考单位名称 |   | 报考岗位名称 |  | 报考岗位代码 |  |
| 符合引进的条件 |  |
| 个人简历 | 　 |
| 报考人承诺 | 我已仔细阅读本次引进公告，理解其内容，本人郑重承诺： 报名时我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可靠，所提供的证书、证件、证明等报名材料真实有效。 考试时凭本人准考证和正式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参加考试考核，自觉遵守考场纪律和考试准则，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和监考人员安排。本人报名之日属于事业单位在编在职教师，同时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清档案等相关手续。 以上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，如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，并自愿接受有关部门处理。 |
| 本人签名： | 　 | 年 月 日 |
| 编制单位意见（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 |  | 主管部门意见（注明意见并加盖公章） |  |
| 以 下 内 容 由 工 作 人 员 填 写 |
| 审查意见 | **同 意 报 考** |
| 资格初审人签字： |  | 年 月 日 |
| 资格终审人签字： |  | 年 月 日 |